

市中医局、市医管中心、市老龄协会，各区卫生健康委、区教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委机关各处室，各三级医院，各相关直属单位：

发展医务社会工作是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的客观要求,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具体体现，是改善医疗服务、彰显医学人文、促进医患和谐、实现医学模式转型的务实举措。根据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国卫医发〔2017〕73 号）要求，依据北京市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设置与人才激励保障有关精神，现就推进我市医务社会工作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作目标

2020 年，在部分综合性医院和儿科、精神卫生、肿瘤、康复等专科医院以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试点开展医务社会工作。

2020 年至 2022 年，逐步在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推进医务社会工作。医疗机构设立医务社会工作岗位,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设立医务社会工作部门，配备专职医务社会工作者。

到 2025 年，全市医疗机构医务社会工作全覆盖，服务体系基本完善；服务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专业人才数量和质

量基本满足需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社会公众普遍认同。公共卫生机构探索开展医务社会工作，形成可推广模式。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倡导、社会参与。医务社会工作是全市社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完善体制机制，强化政策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广泛参与。

——坚持专业定位、多元探索。突出医务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特色，因地制宜、改革创新，探索医务社会工作多元发展模式。

——坚持循序渐进，融合发展。尊重社会工作发展规律，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将医务社会工作与改善医疗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健康促进等工作统筹推进、融合发展。

三、重点任务

（一）明确医务社会工作内容

运用社会工作价值理念和专业方法，结合卫生健康工作特点，医务社会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心理-社会支持。评估患者心理-社会状况；协助患者及家属处理因疾病引起的心理情绪问题，促进疾病适应性和诊疗配合

度；协助患者处理因疾病引起的家庭和社会问题，修复社会支持网络；对医务人员提供心理疏导和支持。

2.社会资源整合。评估患者需求，为经济困难患者申请医疗救助；链接社会公益项目，改善医院人文环境；配合出院安置，协助链接资源，促进社会融入。

3.医患关系调适。促进医患有效沟通和医疗信息传递；参与诊疗团队，从患者心理和社会角度提出诊疗建议。

4.志愿者管理。招募、培训、管理社会志愿者，督导志愿者提供咨询、导诊及其它服务项目。

5.社区健康服务。依托村居公共卫生委员会、社区服务站等机构，对接社区资源，协助开展慢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健康促进、家庭医生签约、医养结合、公益倡导等服务。

6.与医务社会工作相关的其它工作。

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可结合单位特点和服务能力，有选择、有侧重地开展医务社会工作服务。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公共卫生服务机构结合实际需求，拓展医务社会工作服务内涵。

（二）设置医务社会工作岗位

1.岗位设置。坚持按需设岗，根据单位特点合理设置工作岗位。医疗机构设立医务社会工作岗位；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可设立医务社会工作部门或二级科室；公共卫生机构可探索设立医务社会工作岗位。医务社会工作岗位纳入专业技术岗位管理范围。

2.人员配置及来源。鼓励各医疗机构通过社会招聘、部门转岗、购买服务等方式配置专职医务社会工作者，积极通过招募或项目合作等方式，引导社会志愿者、社区工作者参与医务社会工作，补充和壮大医务社会工作人员队伍。公共卫生机构可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医务社会工作者。

（三）畅通医务社会工作专业岗位晋升渠道

建立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与专业技术职称对应关系。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人员，用人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聘任相应级别专业技术职务。其中，取得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可聘任到高级社会工作师岗位，对应专业技术岗位五至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907

